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建盈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建盈富”）的一致行动人华建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建兴业”）通知，告知其分别于2016年10月19日、2016年10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7,385,0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0%。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华建兴业	大宗交易	2016.10.19	16.50	4,500,000	1.16%
华建兴业	大宗交易	2016.10.20	16.50	2,885,097	0.74%
合计				7,385,097	1.90%

自2014年11月4日华建盈富和华建兴业披露《收购报告书》至本披露日止，累计减持比例为公司总股本的5.0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建盈富	合计持有股份	141,431,000	36.39	141,431,000	36.39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0	0	0	0
	限售流通股份	141,431,000	36.39	141,431,000	36.39
华建兴业	合计持有股份	19,349,353	4.98	11,964,256	3.08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19,349,353	4.98	11,964,256	3.08
	限售流通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60,780,353	41.36	153,395,256	39.46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19,349,353	4.98	11,964,256	3.08
	限售流通股份	141,431,000	36.39	141,431,000	36.39

(注：本公告中比例(%)合计数如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华建兴业减持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股份减持方面的承诺

(1) 2014年1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166,389,351股，华建盈富认购141,431,000股，其承诺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2014年12月19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本公告日，该承诺处于严格履行中。

(2) 2015年7月11日，为稳定股价，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华建盈富及一致行动人华建兴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即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该承诺已于2016年1月11日到期，已履行完毕。

华建兴业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述承诺。

3、公司控股股东华建盈富及一致行动人华建兴业没有做出过关于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华建盈富，实际控制人仍为何志平先生。

三、备查文件

- 1、华建兴业减持证明文件；
- 2、华建盈富、华建兴业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0日